**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17年，在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我镇政务信息透明、及时、全面、高效的公开。现将我镇今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机构健全

（一）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机构。调整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和公开办成员，成立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明确专人专岗负责，真正做到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亲自抓，分管领导加强协调具体抓，有关部门明确专人负责抓。

（二）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规划指导。根据区委、区政府和区政务公开办的目标要求，多次召开党委会议，研究制定政务公开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要点，并按照“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的方针，对具体工作任务予以分工。同时，将政务公开任务与绩效管理同步安排部署、同步督促检查、同步检查评比，上下联动，整体推进，使政务公开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

二、加强信息管理，落实公开内容

（一）公开的主要内容

 主要公开的事项包括：建设发展财务状况2条，建设发展工作动态89条，政府规范性文件3条，重点工作5条，年度工作报告1条，合计100条信息，具体分布状况如下图：

（二）公开的主要渠道和形式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工作情况，利用多种途径开展政务公开，确保了信息公开的经常性、动态性和及时性。主要包括镇政府领导信息、公告公示、基层党建、安全生产、扶贫惠农信息、食品安全信息、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镇政府工作报告、镇政府及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三）重点公开内容。重点公开类别包括政府决策类、基层党建类、工作信息类、重点扶贫信息类、安全生产信息类、财政信息类、承诺事项类。围绕镇重点工作，重点公开的有：惠民工程、行政效能建设、基层党建、维护社会稳定、扶贫、村务公开等。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一年来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和投诉案，同时也没有公开任何涉密信息及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  。

 （五）2013年-2017年信息公开数据

从2013年到2017年，青山镇公开信息669条，其中2013年100条，2014年107条，2015年114条，2016年48条，2017年100条。具体情况如图：

三、强化村级公开，创新公开形式

对照上级要求，根据基层实际情况，将政务信息公开有效延伸到村，强化村级公开力度，促进信息透明。严格规范三务公开栏，规范各村三务公开栏，做到了严格管理制度，统一专栏制作标准，完善公开内容，加大督察力度，达到了信息透明、全面、及时、高效公开的目的。

四、严格工作制度，规范公开行为

为保障工作质量，杜绝人为因素造成的影响，从制度上确保公开行为合法合理。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各项制度、操作流程和工作标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运行规范；根据公开类别建立了对应的制度和标准，保障了信息质量；信息的起草、审核、发布等各有专人负责，从公开程序上杜绝政府信息公开泄密、因公开不当引发社会稳定等问题。二是加大信息公开监督力度。将政务信息公开纳入镇直各部门、各村的年度考核；注重日常监督，建立定期检查考核制度，定期和不定期组织相关工作人员检查政务信息公开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问责。

五、存在问题和下步工作计划

一年来，青山镇始终紧紧围绕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文件和工作会议要求，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但是，还有一些地方需要进一步提高。一是部分单位、村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组织制度、落实制度及监督考核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部分单位、村未能及时主动公开应公开的信息并予以更新。

2018年，我镇将继续按照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处理流程，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方便公众查阅和获取所需信息；深入推进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形成符合系统特色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格局。

  二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纪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逐步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工作机制，促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